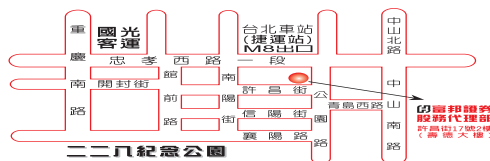


1 0 0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壽德大樓)  
 電話：(02)2361-1300(代表號)  
 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星期例假日除外)



※富邦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位置圖  
 [凡可達台北車站之火車、公車、捷運(M8出口)皆可到達]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貼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證號碼：0021號  
 備案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本股務代理部依法令規定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其相關資料將依法令之保存期限及規定保存。

第一聯

106-1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常會  
 出席通知書

Q9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南市新市區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南科3路26號2樓之1(南科公會大樓)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此聯，勿填背面委託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普通股股數：

親自參加股東常會者請蓋章或簽名

※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為委託出席。  
 ※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二者均簽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Q9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填寫說明詳右邊	戶號	戶名	請蓋原留印鑑
	原登記銀行帳號		
	新變更登記	匯款領取 銀行代號 帳號(請由左方依序填寫分行別、科目、帳號、檢號，多餘空格留在右方)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郵寄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親自領取支票	

茲同意本人每年度現金股利依左列登記資料辦理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Q9)  
 一、欲選擇將現金股利直接匯入以下銀行帳戶之股東，請就下列銀行擇一填寫並以股東本人帳號為限。  
 二、若無銀行帳號者或採郵寄支票及原登記帳號無誤者，不須將此通知書寄回。  
 三、如因資料不符遭致退匯，或要採匯款(新增)但未寄回本申請書者，一律依原留通訊地址郵寄抬頭劃線禁止背書轉讓支票。  
 四、本申請書請填妥蓋章後於106年6月22日前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五、原登記資料無誤且不變更者不須寄回。

匯款銀行代號及帳號位數如下：

004 台灣銀行 (12位)	009 彰化銀行 (14位)	021 國泰銀行 (14位)
005 土地銀行 (12位)	012 台灣銀行 (12位)	807 永豐銀行 (14位)
006 合作金庫 (13位)	013 國泰世華 (11位)	700 中華郵政 (14位)
007 第一銀行 (11位)	016 高雄銀行 (12位)	822 中國信託 (13位)
008 華南銀行 (12位)	017 兆豐商銀 (11位)	

**印鑑卡填寫須知**  
 貴股東惠鑒：  
 一、請核對左列「股東印鑑卡」列印資料，於「印鑑」欄加蓋印鑑(未成年股東除本人印鑑外，另應由父母加蓋雙方印鑑；僅留存任一方印鑑者，應由父母雙方簽立同意書，並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未成年股東未領有身分證者，得以戶口名簿影本代替，另免附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影本)一份寄回，以保障您的權益。  
 二、電腦列印之股東印鑑卡內容如有不符或地址變更，敬請於原處自行訂正並加蓋印鑑，並請股東自行填寫身分證字號及出生日期，俾憑更改存檔資料。

**Q9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戶名	電話	起本股東辦理各項股務事宜即日 印 鑑 蓋 章 另檢附身分證影本一份
身分證號碼	出生日期	
戶籍地		
通訊處		
戶號		

※依交易所92年6月30日台證上字第0920014651號函為保障股東權益，請 貴股東自行填寫身分證字號等股東基本資料。

027639



第三聯

